附件 2

施工图设计质量监管分类

一、对于事后抽查项目（大于 300 平方米的新建扩建、现状改建项目、改变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的内部改造工程，低风险工程），建设单位需将施工图设计文件上传数字化系统生成施工图上传确认码，并向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信息及时推送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施工图自动加盖二维码，并即时推送第三方机构开展事后技术检查，检查结果依据相关规定作为勘察设计单位质量信用管理的参考。

二、对于事前审查项目（大于 300 平方米的政府投资的重大工程和重要民生项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受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申请后（已开始技术审查），项目生成施工图上传确认码，建设单位向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许可信息及时推送规划自然资源部门。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数字化系统自动比对施工许可证数据，对取得施工许可证的项目自动加盖二维码，作为施工依据。

三、对于消防设计审查项目（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其他证明文件后，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受理项目消防设计审查后（已开始技术审查），项目生成施工图上传确认码，建设单位向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

施工许可信息及时推送规划自然资源部门。消防设计审查合格后，数字化系统自动比对施工许可证数据，对取得施工许可证的项目自动加盖二维码，作为施工依据，涉及事后抽查事项的施工图自动推送检查环节。对于300平方米以下可以不申请施工许可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可直接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审查合格后自动加盖二维码。

四、对于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程，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受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申请，施工图审查合格后，系统自动加盖二维码，作为施工依据。

五、对于上述情形外无需施工图审查和检查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施工图，施工图应符合相关规划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建设单位将施工图上传数字化系统，获取施工图上传确认码并申报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施工图自动加盖二维码，备注“仅备案未检查”。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工程质量监督、消防验收环节，如发现已将施工图上传数字化系统的项目存在特殊建设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查或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按规定应当开展施工图事前审查但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按规定应当开展施工图事后备案抽查但未备案或设计整改未完成、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等违法线索，移交市、区规划自然资源部门。

备注：施工图设计质量监管的分类，以市规划自然资源委最新政策文件为准。